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，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总裁的议案》：因个人原因，黄凯先生于近日提出辞去公司总裁职务，公司同意其辞职请求，同时聘任张振伟先生为新的公司总裁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张振伟先生简历附后。

陈国宏、蔡金良、刘志云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，经审阅张振伟先生的个人简历，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；聘任程序合法，张振伟先生的提名、聘任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经了解，张振伟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

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。

(二)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：鉴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公司决定免去陈国锋先生财务总监职务，另有任用，并决定聘任郭春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负责公司财务和会计工作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郭春光先生简历附后。

陈国宏、蔡金良、刘志云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，经审阅郭春光先生的个人简历，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146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；聘任程序合法，郭春光先生的提名、聘任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经了解，郭春光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。

三、附：张振伟先生及郭春光先生简历

1、张振伟，男，1973年生，中国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，行政管理专业。1996年5月至2002年2月任郑州高新区城市环境工程公司副总经理；2005年5月至2006年5月任河南专利孵化转移中心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；2006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郑州高新区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（东区）副总经理；2015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7年3月至2019年1月任郑州航空港区兴港智慧城市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8年3月至2019年1月任郑州航空港区兴港公用事业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9年1月至今任河南省华锐光电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2、郭春光，男，1976年生，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，MBA。2000年7月至2007年7月，任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经济管理系教师；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；2011年7月至2016年3月任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；2016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郑州航空港区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、金融业务部总监；2017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二部总监；2017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；2018年3月至2019年6月任郑州航空港

兴港置地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；2019年6月至今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。

四、备查附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28日